

新增招標公告成功

列印時間：106/12/20 13:47

限制性招標(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公告

公告日：106/12/21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3.95.57	
	機關名稱	臺南市新營區公所	
	單位名稱	民政及人文課	
	機關地址	730臺南市新營區中正路30號	
	聯絡人	莊瑞汶	
	聯絡電話	(06)6322015分機121	
	傳真號碼	(06)6320730	
	電子郵件信箱	ting2001@mail.tainan.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06e004	
	標案名稱	臺南市新營區107年度里鄰長文康暨訓練活動	
	標的分類	勞務類 92 - 教育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	2,063,000元	
	採購金額級距	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	否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	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	否
	預算金額	2,063,000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預計金額	2,063,000元	
	預計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含特別預算	否		
招標方式	限制性招標(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		

招標資料	決標方式	準用最有利標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限制性招標								
	機關自定公告日	106/12/21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否 未訂底價依據：採購法第47條第1項第2款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否								
	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固定費用或費率	是								
	本案評選項目是否包含廠商企業社會責任（CSR）指標	否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是	<table> <tr> <td>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td> <td>150元</td> </tr> <tr> <td>系統使用費</td> <td>20元</td> </tr> <tr> <td>文件代收費</td> <td>8元</td> </tr> <tr> <td>總計</td> <td>178元</td> </tr> </table>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15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8元	總計	178元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15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8元									
總計	178元									

領 投 開 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臺南市新營區公所 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帳戶：臺南市新營區公所代辦經費專戶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是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730臺南市新營區中正路30號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新台幣300元整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07/01/09 09:00
	開標時間	107/01/09 10:00
	開標地點	本所2樓會議室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本所2樓行政課(總務)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臺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詳如契約第七條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	勞務類勞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6.11.09」 勞務類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6.04.06」 勞務類公共工程專案管理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6.04.06」 勞務類資訊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6.07.13」 勞務類勞動派遣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6.07.10」 勞務類災後復建工程設計、監造技術服務開口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6.04.06」 是	
歸屬計畫類別	非屬愛台十二項計畫	
廠商資格摘要	經政府登記有案之旅行業(營業項目代碼J902011)。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否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圖說文件費用新台幣300元整(請自備零錢) [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1.至本所行政課總務親自購領;2.	

附加說明	<p>郵購(請附A3尺寸信封並書寫收件人之姓名、地址;信封請貼足120元快捷郵資);3.電子領標:電子領標者(網址http://www.geps.gov.tw),需取得憑據,每1憑據以投標1次為限,電子憑據明細廠商可利用電子領標系統中「檢驗電子憑據」之功能列印。 [其他]:1.付款辦法:活動結束,完成驗收結算手續後,一次付清結算款;2.餘詳列投標須知及附件;3.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應以書面向招標機關請求釋疑之期限:自公告日起或邀標之次日起等標期之四分之一,其尾數不足一日者,以一日計;4.工程、勞務採購廠商得標後請以臺南市稅務局所開立之採購合約印花稅大額憑證應納稅額繳款書繳納;5.本案評選時間為107年1月18日下午2時0分於本所2樓會議室</p>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其他	<p>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臺南市新營區公所</p> <hr/> <p>申訴受理單位 臺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708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電話:06-3901030、傳真:06-2950218)</p> <hr/> <p>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p> <p>地方政府-臺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地址:708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電話:06-2994579、傳真:06-2950218)</p> <p>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p> <p>檢舉受理單位 臺南市調查處(地址:708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208號;臺南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6-2988888)</p> <p>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p> <p>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p>
新增時間	106/12/20 13:47

評選委員會成立時機	招標前
是否於招標文件中公告委員名單(經採購評選委員會全	否

體委員同意)													
外聘評選委員人數	電腦遴選，由專家學者資料庫0人 自行遴選，由專家學者資料庫3人 自行遴選，非專家學者資料庫0人												
內派評選委員人數	4人												
評選委員總額	7人												
最有利標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次</th> <th>採購專業人員</th> <th>姓名</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是</td> <td>莊瑞汶</td> </tr> <tr> <td>2</td> <td>否</td> <td>黃麗芬</td> </tr> <tr> <td>3</td> <td>否</td> <td>陳彧慧</td> </tr> </tbody> </table>	項次	採購專業人員	姓名	1	是	莊瑞汶	2	否	黃麗芬	3	否	陳彧慧
	項次	採購專業人員	姓名										
	1	是	莊瑞汶										
	2	否	黃麗芬										
3	否	陳彧慧											
是否於招標前召開評選委員會議，審定招標文件之評選項目、評審標準及評定方式	否												
已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	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56條辦理者已經上級機關核准	否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